

國文教學大綱

大學國文  
下冊

散文選  
詩詞曲選  
補充教材

臺灣通史選  
梁啟超文選  
王國維文選  
遊記選

# 大學國文

下冊



# 大學國文 (下)

65. 2. 0098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二月再版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修訂三版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定價新臺幣

主編者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  
發行人 王必成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電話：7683708 • 7678738  
郵政劃撥帳戶第 100559 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 例　　言

甲、本校大一國文，以增進學生語文能力爲宗旨。教材之選取，散文爲主，以期易於吸收。上下學期分別以史記選與散文選爲講授教材；韵文僅選短篇之詩詞及曲。並選錄語體及文言補充教材，分上下學期，由學生自行研讀。

乙、爲求教學之便，選文酌加注釋。

丙、注釋以簡要爲原則，其例約略如下：

- 一、凡有通行之古注（如左傳杜預注、史記三家注、漢書顏師古注等），而無疑義，或檢之普通辭書即可得解者，不加注。
- 二、凡古注已詳，而世有異說其義爲長者，加注。
- 三、凡古注已詳，而爲教學必須引錄者，加注。
- 四、凡古注未詳，而今難明者，加注。
- 五、凡事典以加注爲原則，文典以不加注爲原則。
- 六、凡字音易滋誤讀者，加注國音。

七、凡人名、地名不影響文意者，不加注；人名僅稱字、號者，酌注姓名。

八、凡文字因版本歧異，或疑有譌誤，但不影響文意者，不加注。

丁、本編凡選文、編排及注釋等，如有未盡善處，俟後修訂之。

散文選

# 目 錄

一 鄭伯克段于鄢	左傳	一
二 秦晉韓之戰	左傳	四
三 秦晉殽之戰	左傳	一二
四 敬姜論勞逸	國語	一七
五 麗姬亂晉	國語	一〇
六 顏斶說齊王貴士	戰國策	二八
七 虞卿諫割地求和	戰國策	三二
八 兼愛	墨翟	三七
九 非攻	墨翟	四〇
十 逍遙遊	周易	四五
十一 養生主	莊子	四二
十二 天論	莊子	四九
荀況	荀子	五二

- 十三 報孫會宗書 楊惲 六〇
- 十四 東方朔傳 班固 六四
- 十五 論盛孝章書 孔融 八八
- 十六 養生論 稣康 九一
- 十七 蘭亭集序 王羲之 九六
- 十八 王粲傳 陳壽 九八
- 十九 黃憲傳 范曄 一〇一
- 二十 范滂傳 范曄 一〇四
- 二十一 世說新語 東牀坦腹 劉義慶 一〇九
- 二十二 答謝中書書 陶弘景 一一一
- 二十三 水經漸江水注 其一 其二 鄺道元 一二二
- 二十四 洛陽伽藍記 景林寺 楊衒之 一二六
- 二十五 雜說四 韓愈 一一八
- 二十六 送董邵南遊河北序 韓愈 一九
- 二十七 柳子厚墓誌銘 韓愈 一二一

二十八	游黃溪記	柳宗元	一二五
二十九	至小丘西小石潭記	柳宗元	一二七
三十	袁家渴記	柳宗元	一二九
三十一	南柯太守傳	李公佐	一三一
三十二	李娃傳	白行簡	一四三
三十三	虬髯客傳	杜光庭	一五五
三十四	赤壁之戰	司馬光	一六三
三十五	醉翁亭記	歐陽修	一七〇
三十六	送徐無黨南歸序	歐陽修	一七二
三十七	論養士	蘇 輾	一七四
三十八	答李端叔書	蘇 輓	一七八
三十九	記承天夜游	蘇 輓	一八一
四十	晚游六橋待月記	袁宏道	一八二
四十一	馬伶傳	侯方域	一八四
四十二	答沈大宗伯論詩書	袁 枚	一八七

鄭伯克段于鄢<sup>①</sup>

左 傳<sup>②</sup>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sup>③</sup>，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於武公<sup>④</sup>，公弗許。

及莊公卽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嚴邑也，虢叔死焉。佗邑唯命。』

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祭仲曰<sup>⑤</sup>：『都城過百雉<sup>⑥</sup>，國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爲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況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

旣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公子呂曰：『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公曰：『無庸，將自及。』

大叔又收貳以爲己邑，至于廩延。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公曰：『不義不昵，厚將崩。』大叔完聚<sup>⑦</sup>，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諸鄢。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

遂寘姜氏于城穎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既而悔之。穎考叔爲穎谷封人，聞之，有獻於公。公賜之食。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公曰：『爾有母遺，繄我獨無<sup>⑧</sup>！』穎考叔曰：『敢問何謂也？』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若闢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公從之。公入而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遂爲母子如初。

君子曰：『穎考叔，純孝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sup>⑨</sup>。」其是之謂乎！』

【注釋】

①鄭伯克段于鄢 本篇選自魯隱公元年左傳。

②左傳 我國早期之編年史。紀事以魯國史為中心，旁及周、齊、秦、晉、楚、宋、鄭、衛……諸國之史，上起魯隱公元年，下迄哀公二十七年，凡十二公，二百五十五年。作者相傳為魯史左丘明，後世多有疑之者，迄無定論。左氏生平，亦難詳考。

③寤生 猶言逆生。見沈欽韓左傳補注。

④亟 數也。

⑤祭仲 鄭大夫。祭音<sup>止步</sup>。

⑥百雉 雉爲古代建築量法。一雉長五丈，百雉爲五百丈。百雉之城約三里。詳竹添光鴻左傳會箋。

⑦完聚 謂完城郭，聚禾黍。此用孔穎達正義引服虔說。

⑧繄 猶維也，語首助詞。見楊樹達詞詮。

⑨孝子不匱永錫爾類 語見詩經大雅既醉。此爲斷章取義。錫，賜也。類，朋類。

# 秦晉韓之戰<sup>①</sup>

左傳

僖公十三年冬，晉荐饑<sup>②</sup>，使乞糴于秦。

秦伯謂子桑<sup>③</sup>：『與諸乎？』對曰：『重施而報<sup>④</sup>，君將何求？重施而不報，其民必攜<sup>⑤</sup>。攜而討焉，無衆必敗。』謂百里：『與諸乎？』對曰：『天災流行，國家代有<sup>⑥</sup>。救災恤鄰，道也。行道有福。』

丕鄭之子豹在秦<sup>⑦</sup>，請伐晉。秦伯曰：『其君是惡，其民何罪！』秦於是乎輸粟于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汎舟之役。

（十四年）冬，秦饑，使乞糴于晉，晉人弗與。

慶鄭曰：『背施無親，幸災不仁，貪愛不祥，怒鄰不義。四德皆失，何以守國？』虢射曰<sup>⑧</sup>：『皮之不存，毛將安傅<sup>⑨</sup>？』慶鄭曰：『棄信背鄰，患孰恤之？無信患作，失援必斃，是則然矣。』虢射曰：『無損於怨而厚於寇，不

如勿與。」慶鄭曰：「背施幸災，民所棄也。近猶讎之，況怨敵乎！」弗聽。退曰：「君其悔是哉！」……

晉侯之入也，秦穆姬屬賈君焉，且曰：「盡納群公子。」晉侯烝于賈君，又不納羣公子，是以穆姬怨之；晉侯許賂中大夫<sup>⑩</sup>，既而皆背之；賂秦伯以河外列城五，東盡虢略<sup>⑪</sup>，南及華山，內及解梁城<sup>⑫</sup>，既而不與；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故秦伯伐晉。

卜徒父筮之，吉。『涉河，侯車敗。』詰之，對曰：『乃大吉也。三敗，必獲晉君。其卦遇蠱：䷑，曰：「千乘三去，三去之餘，獲其雄狐。」夫狐蠱，必其君也<sup>⑬</sup>。蠱之貞，風也。其悔，山也<sup>⑭</sup>。歲云秋矣，我落其實，而取其材，所以克也。實落材亡，不敗何待？』三敗，及韓。

晉侯謂慶鄭曰：『寇深矣，若之何？』對曰：『君實深之，可若何？』公曰：『不孫。』卜右，慶鄭吉，弗使。步揚御戎，家僕徒爲右。乘小駟，鄭入也。慶鄭曰：『古者，大事必乘其產，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敎訓，而

服習其道，唯所納之<sup>⑯</sup>，無不如志。今乘異產以從戎事，及懼而變，將與人易<sup>⑯</sup>，亂氣狡憤，陰血周作，張脈賚興，外彊中乾，進退不可，周旋不能。君必悔之。』弗聽。

九月，晉侯逆秦師，使韓簡視師，復曰：『師少於我，鬪士倍我。』公曰：『何故？』對曰：『出因其資，入用其寵，饑食其粟，三施而無報，是以來也。今又擊之，我怠秦奮，倍猶未也。』公曰：『一夫不可狃，況國乎？』遂使請戰，曰：『寡人不佞，能合其衆而不能離也。君若不還，無所逃命。』秦伯使公孫枝對曰：『君之未入，寡人懼之。入而未定列，猶吾憂也。苟列定矣，敢不承命。』韓簡退曰：『吾幸而得囚。』

壬戌，戰于韓原，晉戎馬還薄而止。公號慶鄭，慶鄭曰：『愾諫違卜，固敗是求，又何逃焉。』遂去之。梁由靡御韓簡，虢射爲右，輶秦伯，將止之。鄭以救公誤之，遂失秦伯。秦獲晉侯以歸。晉大夫反首拔舍從之。秦伯使辭焉，曰：『二三子何其惑也。寡人之從君而西也，亦晉之妖夢是踐<sup>⑰</sup>，豈敢以至

⑯？』晉大夫三拜稽首曰：『君履后土而戴皇天，皇天后土，實聞君之言。群臣敢在下風⑲。』

穆姬聞晉侯將至，以大子鎔、弘與女簡、璧登臺而履薪焉。使以免服衰絰逆。且告曰：『上天降災，使我兩君匪以玉帛相見，而以興戎。若晉君朝以入，則婢子夕以死；夕以入，則朝以死。唯君裁之。』乃舍諸靈臺。

大夫請以入。公曰：『獲晉侯，以厚歸也。旣而喪歸，焉用之？大夫其何有焉。且晉人感憂以重我，天地以要我。不圖晉憂，重其怒也⑳，我食吾言，背天地也。重怒難任，背天不祥。必歸晉君。』公子繫曰：『不如殺之，無聚慝焉。』子桑曰：『歸之而質其大子，必得大成。晉未可滅而殺其君，祇以成惡。且史佚有言曰：無始禍，無怙亂，無重怒。重怒難任，陵人不祥。』乃許晉平。

晉侯使郤乞告瑕呂飴甥⑲，且召之。子金教之言曰：『朝國人而以君命賞。且告之曰：孤雖歸，辱社稷矣，其卜貳圉也。』衆皆哭。晉於是乎作爰田⑳

呂甥曰：『君亡之不恤而群臣是憂，惠之至也，將若君何？』衆曰：『何爲而可？』對曰：『征繕以輔孺子。諸侯聞之，喪君有君，群臣輯睦，甲兵益多。好我者勸，惡我者懼。庶有益乎！』衆說。晉於是乎作州兵<sup>㉓</sup>。……

十月，晉陰飴甥會秦伯，盟于王城。秦伯曰：『晉國和平乎？』對曰：『不和。小人恥失其君而悼喪其親，不憚征繕以立圉也，曰：「必報讎，寧事戎狄<sup>㉔</sup>。」君子愛其君而知其罪，不憚征繕以待秦命，曰：「必報德，有死無二。」以此不和。』秦伯曰：『國謂君何？』對曰：『小人惑，謂之不免。君子恕，以爲必歸。小人曰：「我毒秦，秦豈歸君？」君子曰：「我知罪矣，秦必歸君。」貳而執之，服而舍之，德莫厚焉，刑莫威焉。服者懷德，貳者畏刑，此一役也<sup>㉕</sup>，秦可以霸。納而不定，廢而不立，以德爲怨，秦不其然。』秦伯曰：『是吾心也。』改館晉侯，饋七牢焉<sup>㉖</sup>。

蛾析謂慶鄭曰：『盍行乎？』對曰：『陷君於敗，敗而不死，又使失刑，人臣也。臣而不臣，行將焉入？』十一月，晉侯歸。丁丑，殺慶鄭而後入。